关于开展2020年度全院团支部评星定级、团员教育评议以及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工作的通知

各年级团总支、团支部：

为深入实施“磐石工程”，加强团支部队伍建设，总结2020年度支部工作,充分激发基层团支部建设活力。在校团委指导下，学院团委决定在全院开展团支部评星定级、团员教育评议以及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工作时间

2021年3月—4月

# 二、开展范围

全校所有团支部（毕业生团支部除外）

# 三、工作内容

## 1、团支部评星定级（3月15日--3月28日）

2020年度团支部评星定级工作按照2019年3月下发的《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附件1）相关要求继续进行，团支部结合支部工作计划和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活动开展，逐项对照工作清单要求，梳理工作薄弱缺失项，针对性制定具体整改提高方案，并由各年级辅导员指导年级团总支研究确定团支部星级等次，报学院团委审核。面向团员青年开展的基本工作和活动，上一年度工作全部认真落实的可评为优秀团支部（四星团支部）；两项以内未落实或落实效果一般的可评为合格团支部（三星团支部）；三项及以上未落实或落实效果差的评为软弱团支部（二星团支部）；各项基本未落实或落实效果差的评为涣散团支部（一星团支部）。其中，团青家底不清不实或团的组织生活未正常开展的，不得评为合格团支部；**学院团委将按15%左右的比例核定四星团支部，按10%左右的比例倒排核定一星、二星团支部（后进团支部）。**各年级评定完成后填写汇总表（附件2）报学院团委审核。

## 2、团员教育评议（3月15日--3月28日）

2020年度团支部团员教育评议工作为团支部“三会两制一课”中的常规工作，团员教育评议工作与团员年度团籍注册工作相结合，主要内容和流程为：团支部组织团员开展学习教育，每名团员围绕在评议年度内的个人表现和发挥团员作用情况等撰写自我评价材料；召开支部大会，每名团员根据学习教育情况和所准备材料进行自我评价；其他团员对其进行评议，肯定成绩、指出不足；以支部为单位对所有团员进行测评投票；支部委员会综合个人自评、团员互评和测评投票结果，结合团员日常表现，研究提出每名团员的建议评议等次，报学院团委批准；团员评议等次分为：优秀、合格、基本合格、不合格四个等次，**其中优秀等次团员数量应控制在参加评议团员人数的30％以内**。评议结果产生后应及时记录在《团支部工作手册》。**每年各级团组织评选表彰的优秀团员，一般会从上一年度评议为优秀的团员中产生。**

## 3、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3月15日--4月7日）

（1）做好“三个提前”设计安排，提高“双述双评”工作针对性。在各团支部开展“双述双评”前落实好“三个提前”，即提前建立一支队伍、提前制定一张清单、提前开展一次检查。主要针对2020年度的团支部工作进行。

①建立一支团建指导员队伍

各年级团总支要重点吸纳本学院各年级专职兼职团干部组建团支部建设指导员队伍，制定《团建指导员花名册》（见附件3），为每个团支部选配1名团建指导员，并开展从严治团、基础团务等团的重点工作方面培训；

②制定团支部书记职责清单

各年级团总支要把《团章》第二十四条规定要求的支部基本任务等方面作为职责清单的规定动作，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团支部书记工作职责清单，并提前下发至各团支部书记；

③开展一次集中专项检查活动

各年级团总支要组织团建指导员对团支部建设和团支部书记职责履行情况进行专项检查。对于近期要求的学习全国两会精神以及学习《习近平与大学生朋友们》一书的工作开展情况，要重点检查是否组织学习落实，并按要求填写《团建指导员专项检查登记表》（见附件4）。

（2）落实“两报告一会议”要求，提高“双述双评”工作规范性。 “双述双评”工作要落实“两报告一会议”要求，即团支部书记提交述学述职报告、院团委形成点评报告、召开团支部书记述评会。

①团支部书记对照团支部书记职责清单认真撰写述学述职报告，并在述评会召开前一周提交给院团委；

②院团委和团建指导员根据团支部建设专项检查结果和团支部书记述学述职报告，撰写团支部书记点评报告，报告要客观公正，不仅要讲成绩，也要点问题，并对下一步个人履职以及支部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③各团总支所属团支部书记述评会由团总支书记在年级辅导员指导下开展，要安排团建指导员、青年代表等列席会议，会议由团建指导员主持，议程应包含团支部书记述学述职、团建指导员点评、团员评议三个环节。会前各团支部要把述学述职报告及相关工作向全体团员公开，出席会议的团员不得少于总数三分之二。各年级团支部书记述评会报学院团委备案。

（3）采取“面对面点评、背靠背评议”形式，提高“双述双评”工作实效性。团建指导员代表院团委对团支部书记进行点评，点评要讲出团支部书记履职的经验做法、亮点工作，查摆问题也要具体、实在，注重用数据、事例说话，把问题找准找实、讲深讲透，让团员更好了解支部建设和团支部书记履职情况；组织团员以无记名“背靠背”的形式填写《团支部书记评议表》（见附件5）对其进行评议，并在规定时间内投入票箱，由团建指导员组织计票，并填写《团支部书记评议情况统计表》（见附件6）；

（4）注重“四个挂钩”，提高“双述双评”工作导向性。院团委综合团建指导员检查情况、团员评议结果及团支部书记现实表现对团支部书记进行综合评定，分为好、中、差三个等次。综合评定等次为好的，积极推荐参与院级及以上评选表彰；符合入党条件的团支部书记，可优先作为“推优入党”的人选；在团的干部任用上优先考虑等。**对于“基础工作”未全部完成、“重点工作”有两项以上未完成或团员总体评价好评率低于50%的团支部书记**，**综合评定等次一般为差。**对于综合评定等次为差的，院团委要指派团建指导员指导其制定并落实整改方案，帮扶团支部工作。基层团委要对整改情况进行核查，对仍不合格的团支部书记根据有关程序予以调整。

# 四、工作要求

1、请各年级团总支按照时间节点组织指导支部有序开展相关工作；

2、学院团委将严格审核相关结果的评定；

3、相关附件请各年级团总支于4月1日前发送至邮箱nuaacepetw@163.com。

联系人：陈华华       电话：84896676

附件：1、团支部工作清单制度(试行）

2、团支部星级等次信息汇总表

3、团建指导员花名册

4、团建指导员专项检查登记表

5、团支部书记评议表

6、团支部书记评议情况统计表

7、团支部书记“双述双评”工作情况汇总表

共青团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能源与动力学院委员会

2021年3月15日